

# 2021 年河北省普通高职单招考试七类和对口医学类联考疫情防控考生须知

## 一、考生提前做好日常防护

考生要注意科学防疫，无必要不出省，少外出；外出佩戴口罩，保持社交距离；勤洗手，常通风，不扎堆，不聚会，合理饮食。不接触有省外旅行居住史、境外人员接触史的人员，避免到中高风险地区。

## 二、考生进入考点、考场疫情防控工作要求

(一) 请考生自备口罩等个人防护用品，进出考点、考场时均须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除身份识别验证时需摘下口罩主动配合外，在考点内时段须全程佩戴口罩。

(二) 按有关要求，考生进入考点、考场时须出示本人身份证(或有效身份证件)、准考证、本人考前 7 日内有效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原件或复印件)、考前 72 小时内“河北健康码”绿码(彩色打印版，须提前通过微信搜索“冀时办”下载“河北健康码”，自 3 月 27 日起每日“打卡”，如实填写个人信息，保持健康码绿码状态)和《2021 年河北省普通高职单招考试七类和对口医学类联考考生身体健康状况承诺书》(见附件)。

本人考前 7 日内有效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原件或复印件)、本人考前 72 小时内“河北健康码”绿码(彩色打印版)、《2021 年河北省普通高职单招考试七类和对口医学类联考考生身体健康状况承诺书》，以上材料要求考生在每场次考试时交给监考人员一份，请考生提前将相关身体健康证明材料准备充足。

(三) 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疑似患者、确诊病例密切接触者，或治愈未超过 14 天的病例、不能排除感染可能的发

热患者，应提前向考点如实报告，须经卫生健康部门、疾控机构和医疗机构等进行专业评估，综合研判是否可以参加考试。请于2021年4月3日17:00前拨打电话0317-5507819, 5508019进行个人信息情况电话登记。

(四) 考试当日考生应根据考点要求提前到达考点，按考点安排验证入场。考生通过检测通道进入考点时，应保持人员间隔大于1米，有序接受入场安检和体温测量(体温低于37.3℃)。只允许考生进入考点(校园)，其他人员一律不得进入考点(校园)。考试全过程服从考点工作人员管理和防疫组织安排。

(五) 考生考试过程中出现发热、咳嗽等可疑症状的，应及时向工作人员报告，经现场医疗卫生专业人员评估后，综合研判是否具备参加考试条件，并按疫情防控工作要求进行处置。

(六) 考生进入考点后，要注意保持社交距离，不扎堆、不驻留，有序进入考场参加考试，考试结束后，按考点要求有序离场。

### 三、其它注意事项

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及有关政策要求，如上述内容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请考生及时关注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招生网(网址：<http://zhaosheng.czmc.cn/>)及“单招平台”(网址：<http://hebgzdz.sjziei.com>)发布的信息，及时掌握测试信息，充分做好应试准备。

附件

## 2021 年河北省普通高职单招考试七类和对口医学类 联考考生身体健康状况承诺书

姓 名		性 别	
考生号		准考证号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p>本人郑重承诺以下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本人考试前 14 天体温正常；</li><li>2. 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考试期间考点各项防疫安全要求；</li><li>3. 本人考试当天自行做好防护工作，提前抵达考点；</li><li>4. 本人目前身体健康，考前 14 天内，本人及家庭成员没有出现过发烧、咳嗽、胸闷等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有关的症状；</li><li>5. 考前 14 天内，本人及家庭成员没有接触过新冠肺炎病例、疑似病例、已知无症状感染者，没有接触过有发热或呼吸道症状患者，没有被留验站集中隔离观察或留观后已解除医学观察；</li><li>6. 考试过程中如出现咳嗽、发热等身体不适情况，及时向工作人员报告，本人服从考点疫情防控工作处置要求；</li></ol> <p>本人承诺：上述信息全部属实，如有误报、瞒报、迟报，本人愿承担由此产生全部责任和后果。</p> <p>考生签字：_____ 日期：_____</p>			

注：本表每科目入场时提交一份，考生须本人手写签名。